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 18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03：16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19 樓

董事出席：

應到：11 人。

實到：楊弘仁董事長、許盛信副董事長、劉慶文董事、孫智麗董事、張長榮董事、楊陳彩碧董事、陳文鍾董事、吳根在獨立董事、李書行獨立董事、陳厚銘獨立董事及姚琇碧獨立董事，共計 11 人。

列席：寇惠植會計師(視訊)、安侯建業葉子豪經理、蕭乃彰顧問、何偉光副總經理、蔡玉芳副總經理、吳明訓副總經理、李鴻益副總經理、黃雅玫協理、陳守惠經理及葉培育副理，共計 10 人。

主席：楊弘仁董事長

記錄：許嘉恩

宣佈開會：報告出席人數已逾法定人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第一~七案：略

八、112 年度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說明：

1.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六條辦理，考核實施期間自 112 年 01 月 0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由公司治理單位評分，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分數為 97.9 分，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分數分別為 100 分、100 分。

董事會自評項目	佔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30.0	28.5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0.0	29.4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5.0	15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15.0	15
E、內部控制	10.0	10
總計	100.0	97.9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 18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佔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25.0	25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25.0	25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20.0	20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0.0	20
E、內部控制	10.0	10
總計	100.0	100.0

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佔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30.0	30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0.0	30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20.0	20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0.0	20
總計	100.0	100.0

3. 112 年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11 份，回收 11 份，自評分數平均 96.8 分。

董事成員自評項目	佔比%	得分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0.0	19.5
B、董事職責認知	20.0	19.7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0.0	18.2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20.0	19.7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0.0	9.87
F、內部控制	10.0	9.81
總計	100.0	96.8

討論事項：略

臨時動議：略

散會

時間：下午 04 時 45 分

主席：楊弘仁

記錄：許嘉恩

